

多元文化課程如何深化結構性的批判意識

張錦華*

壹、前言

本文將討論如何在研究所層級的多元文化課程中，培養並深化學生對族群傳播的批判和行動意識。我在台大新聞所開設「多元文化與傳播研究」已有四年時間，不斷在思考教學的目的、內容和實踐的做法。今年在中華傳播學會的 2005 年會中，一方面與李紋峰同學合作發表了一篇檢討教學成效的論文，也在一場「多元文化課程」的工作坊中，分享這門課的教學心得。以下是綜合兩篇報告的內容，並聚焦在研究所課程如何深化多元文化課程的結構性批判意識。

本文將首先援引巴西學者 Paulo Friere 的成人教育和意識發展的概念，提出多元文化課程如何在命名、反省、以及行動的面向，逐步開展成熟的批判及行動意識。其次，則將藉由原住民酗酒和離妓販賣問題為例，討論如何在刻板印象的探討之外，更深入的分析其底層的政治、經濟、社會等結構原因，俾真正深化和落實結構性的批判意識。

當然，多元文化的概念並不是解決所有族群衝突的萬靈丹，其實，它本身亦不斷面對質疑和衝突，本文也將討論其中的兩項主要爭議：多元文化是否會造成國家分裂？以及以女性主義為例來看，多元文化主張尊重族群權益，是否造成維護內部歧視？

一、課程目的：培養具有行動力的批判意識

蕭教授的引文和許多學者都認為新聞及大眾傳播教育應培養學生

*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教授。E-mail: cchwa@ntu.edu.tw

具備族群議題敏感度，以減少種族/族群偏見，避免再製少數族群的刻板印象。學生在新聞課堂中所獲得的文化與族群敏感度訓練，必然將對未來的少數族群報導有正面的影響 (Dickson, 1995: 41; Bramlett-Solomon, 1989; Stocking and Gross, 1989; and Martindale, 1991)。

不過，進階的多元文化傳播教育的目的，不應僅止於「認知」層面，除了應理解少數族群、減少刻板印象外，更應進一步化為改革行動，倡議合理的族群政策。Friere 的「對話」教育理念，可以更清楚的說明多元文化教育如何啟動學生具有反省文化偏見和理解他者、以及付諸行動的族群意識。

根據 Friere 的看法，人類意識的發展是由於個人與社會的互動對話，在互動過程中，人的意識不斷對自己所處的世界，進行反思，包括「命名、反省、行動」等三個對話層面。Friere 按照對巴西社會的實際觀察，同時以「人性化」的社會實踐規準，將人類的意識主體性的開展區分成三個漸進的類型：神奇意識(magic consciousness)、素樸意識(naïve consciousness)和批判意識(critical consciousness)。

神奇意識的特色是「宿命論」，個體接受支配性的文化力量，並自我貶抑，在對話行動中的命名行為缺乏歷史視野，只能著眼於當下的生存本身。在反省方面，神奇意識使人接納外在的控制力量，將事情的發生歸責於他人或外在客觀環境。因此在神奇意識階段，外在事物有較優越的支配性；在行動上，人也會失去選擇批判的能力，只有被動的向環境低頭，適應環境。

素樸意識的階段，人開始反思批判自己生存的環境；在命名層次，人們不再像神奇意識的階段，順從外力的控制；而開始注意到社會權力的操控；但個人往往自責、自怨無法像統治者一樣為所欲為。在反省方面，意識到少數統治團體的剝奪，不再完全聽命於統治者。因此表現在行動上，人們以消極甚或積極的方式抵制、反擊，期望改變自己的生活處境，但這個層次的反制行動仍帶有非理性或偏差的平等主義觀念。

批判意識是意識發展的最高層次。在命名方面，人們不再認同統治者，但也不是非理性的抵制和反擊，而是以科學的態度，理解、批判壓制者的意識型態及社會體制的運作和共謀，來瞭解壓制的歷史所帶來的非人性化之社會現象。因此，批判意識並不認同僅以反制行動來進行轉變，而是強調應透過自我負責和改變社會結構同時著手。人們最大的關懷在於將批判非人性化社會，透過行動轉化為人性化的社會，以求達到自我實現並轉變社會結構（王秋絨，1992；鄭善福，2000）。

依據 Friere 的概念，多元文化教育的目標即在於促成學生多元文化意識的轉變，旨在讓學生從神奇意識、素樸意識、轉化為批判意識。也就是認識到族群間的刻板印象的偏差，是源於權力壓迫的歷史脈絡，並願意投身社會改革的各種行動。

不過，行動的實踐如何落實在課程教學中，則需要更細緻的課程設計，不能只靠課程教材的討論。根據李紋鋒同學和我一起合作對「多元文化論與傳播研究」⁽¹⁾這一堂研究所課程效果所作的分析（李紋鋒、張錦華，2005），即發現修習同學多半聚焦在反省與思考的階段，但對於議題的切身性感受有限；或者尚未能主動深入的瞭解相關議題時，投入行動的意願便較為遲疑。

在 2004 年秋季班的課程中，我們曾邀請同學參加一個義賣汽球幫助受暴婦女的活動，同學參與狀況甚佳。這也許是課程的鼓勵，也許是由於行動門檻並不高。一般而言，學生所表達的意願是投入與自己興趣與切身相關的弱勢族群事務。如何在有限的課程時間中，培養學生對某一個特定議題的深入瞭解與參與熱誠，並且透過對話協商的方式，開展行動實踐，顯然仍需努力。

二、如何揭露族群偏見與少數發聲

影像案例的教學甚有助於引起共鳴。讓少數族群發聲更是顛覆刻板形象的利器。以下介紹兩個案例，這是我們在教學中發現很有助於讓同學瞭解主流社會所建構的偏見，同時也呈現了少數族群的聲音：

(一)《吳鳳》：主流漢族社會所建構的「吳鳳自願被殺頭以感化原住民」的故事，改由原住民耆老回憶說明，變成是一段鄒族懲治不肖漢人（吳鳳原是一漢人買辦，但他提供的貨品被認為有毒，因此被視為一個害人的不肖商人）的事件，完全逆轉主流社會對於這段歷史的認知與記憶。其中並說明鄒族「出草」的意義，亦與漢族的建構完全不同。

(二)《移民新娘第三部曲》，公視製作。內容是三位外籍新娘在台灣的故事，一位幸福美滿、一位受到家暴逃離家庭，另一位則是離了婚，在台灣自立更生。三段故事把發言權都交回外籍配偶手中，呈現多樣的外籍婚姻面貌，以及這些配偶的生命脈絡，也藉此凸顯媒體上的刻板印象的偏差、負面、和單薄。

三、進階討論：族群歧視的社會經濟結構面向

有些看似「事實」的少數族群負面形象，其實還需要更深入的分析，才能理解其形成的政治、經濟、社會等結構原因，也才能夠從神奇意識、素樸意識，轉化為結構性的批判意識。以下三篇論文就是能夠從深入而豐富的歷史脈絡和社會結構面向來討論原住民的酗酒和離妓販賣問題：

(一)黃淑玲（2000）。〈變調的"Ngasal"：婚姻、家庭、性行業與四個泰雅聚落婦女 1960-1998〉，《台灣社會學研究》，4：97-144。

原住民婦女的離妓/從娼現象是原住民承受污名化的主要議題之一。一般主流社會媒體往往由於部份原住民婦女從娼現象和原住民男性喝酒等社會問題，不斷再製負面的刻板印象，質疑原住民的工作和婚姻價值觀。要解構此一刻板印象，本論文採取了多重的質化分析法，追縱四個北部的泰雅部落的戶政、警政、收容機構等資料，再佐以社會文化結構和部落經濟變遷史的分析和訪談等資料，深入說明泰雅族婦女從娼的社會文化因素，發現除了原有部落經濟和社會組織解體等原因之外，泰雅族傳統社會的父權結構也是因素之一（例如婦女若要離婚需付「離婚贖財」，使得婦女在無法正常的脫離家暴和貧困之下，開始進入性產業）。

另外一個原住民的負面形象，便是酗酒問題，一般主流社會認為「喝酒傷身」，醫生也提出數據，證明原住民喝酒所造成的身體傷害；同時，一般認為「喝酒誤事」，僱主常抱怨原住民的工作品質受到喝酒的影響。其實這也是一個很複雜的議題，其中雖然有事實、有數據，但也有許多迷思和刻板印象；甚至包括主流族群的壓迫結構。以下兩篇論文也非常深入精彩：

（二）林文玲（2001）。〈米酒加鹽巴：「原住民影片」的再現政治〉，《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3：197-234。

（三）夏曉鵠（2005）。〈失神的酒——初探酒與原住民社會的資本主義化過程〉，發表於「傳播與社群發展」學術研討會，中華傳播學會、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與傳播研究所主辦。

林文玲的論文主題之一是討論馬躍·比吼所拍攝的《親愛的米酒你被我打敗了》，（1998，24分鐘）。追尋部落原有的祭典儀式的功能，彰顯其具有強化社群、團結部落、榮耀身份、延續社群、承擔責任等教化內涵和歸屬認同：

每當遇到艱難的挑戰
和不如意時
只要回想起
mama no kapah 【青年之父】
在升級儀式中
要一口氣將一瓶米酒喝完的經驗
就會叫自己
多吸一口氣
再忍一下
這儀式對我的生命
產生了重大的影響
我會珍視這感覺

我也希望這儀式能
一直保持下去……
(馬躍·比吼，2000：7)

夏曉鵠的論文則是透過政治經濟結構分析，探討在資本主義化的過程中，原住民產製米酒如何轉變為公賣制度，以及如何從部落的「公」儀式轉變為「私」人商品的歷史變遷。將原住民喝酒的文化，置放在部落的歷史文化和主流族群的政治經濟壓迫脈絡中，才能跳脫對個人自制力不足的苛責，轉而尋求部落重建等制度和政策實踐的行動方案。

四、尊重多元會造成社會失序、族群內部壓迫嗎？

在研究所課程中，除了讓學生開展結構性的批判意識外，對於多元文化相關的理論概念及爭議，也必須做較深度的探討。在這篇短文中介紹兩個較關鍵的爭議：首先，由於多元文化的理論脈絡強調肯認（recognition，包含認識和肯定的雙重意義）不同族群的文化差異，當實際面對與族群文化直接相關的各種不同的權利主張（例如自治區、教育權、土地權）等，會不會造成社會失序、國家分裂呢？此外，少數族群文化固然應該尊重維護，但是如果少數族群內部有爭議或權力壓迫，例如對女性的歧視，此時應主張多元文化呢？還是女性主義？

其實，多元文化觀點是自由民主國家的政策主張，因此，維護國家利益通常是最目標，因此，此處暫不討論要求「獨立」的問題。當然，國家利益和族群文化的差異如何協調，其實並沒有單一的答案。美國的多元文化論重要學者 W. Kymlicka (1995) 和 Spinner-Halev (2000) 均對此一問題有深入的討論。基本上，他們把要求多元文化的團體分為三種類型：一是要求肯認與包容的族群團體，他/她們並不是要求分離和自治的少數族群，自然不會危及社會整體秩序，例如各國的移民。二是部份要求自治，但並不參與主流政治社會的團體，對社會也沒有明顯的分裂危機。例如美國的 Amish 族，他們不投票、不爭取公職、不捲入政策

辯論，對政府不做公共要求；其公民身份可稱之為「部份公民」(Spinner-Halev, 2000)。如果勉強其屈從於主流社會，則很可能升高憎恨和衝突，因此 Kymlicka (1995)特別指出，最近的研究調查已顯示自治權的設計確可以減少暴力的可能性。

第三種多元文化團體的類型，是當「部份公民」要求公共資源時，例如要求政府為某一族群設立學校，採取特定的語言和教育方式、要求公共補助窮人等，同時又主動參與投票，並選擇特定支持對象；甚至其生活方式又可能抵觸或危害其他公民的權益(如排他性的教育內容或政治權力的爭取)，此時，就會傷害民主社會的實踐，也有可能造成社會分裂 (Spinner-Halev, 2000: 112-113; 轉引自林火旺，2002：32-34)。學者因而建議，如果少數族群享有自治權外，還要求公共資源及政治參與時，就必須從民主社會的公民正義，而非多元文化本身加以討論和考慮。也就是說，國家社會的整體利益，仍將是最高原則。

第二個爭議是，多元文化論強調肯認及包容少數族群的文化特質，以減少族群之間的不正義與衝突，在先進民主國家的實踐中確實獲致一定成效。但是，族群並不是一個統一而同質的群體，族群內仍有優勢/弱勢權力之間的衝突與壓迫問題，例如性別壓迫問題。在肯認少數族群的文化獨特價值時，如何對待少數族群文化內部的排他、歧視、或壓迫個人權益等問題呢？

以性別權利為例，S. M. Okin 在《多元文化論對女性主義不利嗎？》(*Is Multiculturalism Bad for Feminism?*, 1999) 一書中，就認為多元文化論強調尊重族群文化的結果，往往變成保守的維護族群內的父權體制。因此，她主張從女性主義的觀點，要求提升族群內的女性權益。不過，該書的其他學者們對於此一問題的回應都十分低調，包括 Kymlicka、Honig、Al-Hibri、Sassen 等人幾乎都表示：Okin 建議族群本身要提升女性平等確實具有前瞻性；但是，西方女性主義者也要尊重其他女性的差異和聲音，克制自我偏見；族群內部的改革，必須透過族群內部團體的選擇 (Honig, 1999: 40)。例如，當回教婦女仍願意選擇戴頭巾，以維

護他們的文化信仰時，自由主義的女性主義者不應以爲自己才是真理（Al-Hibri, 1999: 46）。

多元文化論學者對此問題討論者不多，Kymlicka 從自由主義的觀點提出免於「內在限制」(internal restrictions) 和促進「外部保障」(external protections) 兩個觀念來解決此一矛盾。他認為多元文化論可以主張「外部保障」：亦即保障弱勢族群不受外在主流社會的決策影響，以確保其族群特質及權益的維繫；但是，主流社會也應要求族群致力於免於「內在限制」，指的是要求群體內部不能限制其內部成員選擇其他生活及文化形式的基本權利。藉由這兩個概念，來兼顧族群文化權益和個人自由權利。此外，其他的支待多元文化論的自由主義學者，如 Galston (1995: 533-534)和 Raz (1994: 176-178)也同樣主張族群內個人要能被允許擁有自由進退的權利。

由以上討論可知，多元文化論如何面對族群文化自主、個人自由平等權益以及國家分裂等問題時，必須同時做較細緻的考慮，並不是所有族群都要求分裂，許多族群要求的是「包容和尊重」，這也是一般多元文化課程較常處理的議題。少數要求分裂的族群，則確實將與「國家利益」相衝突，此時已不是多元文化的課題，而是國家分裂與否的爭議了。因為，多元文化觀點通常是自由民主國家體系下的主張，維護國家一體仍是政策上的根本利益。

此外，自由民主體制的國家在尊重族群文化特質時，顯然亦必須考慮「個人權利」的基本人權，以「外部保障」和要求「免於內在限制」，做為人權基本保障與要求，固然似乎從理論上化解了部份國家和族群間的衝突，但實際上，如何兼顧社會整體、族群文化、以及個人自由權利等，將是一個動態的過程，需要不斷的討論與協商。

貳、結論

本論文針對如何在研究所層級的多元文化課程中，培養並深化學生對族群傳播偏見的敏感度。首先援引巴西學者 Friere 的成人教育和意識發展的概念，提出多元文化課程如何在命名、反省、以及行動的面向，逐步開展成熟的批判及行動意識。

然後本論文除了強調揭露族群偏見的影像教學和族群發聲的意義；並進一步指出，探討族群歧視或刻板印象的偏見，要更深入的解析歷史脈絡和政治經濟和社會結構的原因，並以原住民經常被詬病的兩個負面形象：酗酒和離妓販賣，介紹三篇深入的研究論文。

多元文化觀點當然並非真理和所有紛爭的答案，本論文因此提出兩項主要的多元文化觀點的爭議，亦即多元是否造成社會分裂的問題和族群內部的個人權利保障問題。本文指出，社會上有一種意見，認為多元文化必然導致紛爭；但其實我們應該區分不同族群對於多元文化的訴求，雖然少部份族群要求自治，或甚至國家分裂；但亦有許多族群僅要求包容和尊重，並願意在國家一體下，追求共識，這些似乎不應混為一談。另外，以女性主義為例來看多元文化如何維護個人權益的主張，許多學者認為主流族群固然不該以指導者身份介入，應該讓族群內部本身去處理；但學者亦強調，少數族群仍應維護個人自由進出族群的權利。基本上，這些爭議並沒有標準答案，多元社會應允許和維護協商的動態過程。

研究所層級的多元文化課程，在理論和實例的分析討論上均應該更深化；同時，不但要對國內本土的族群現象有更深入的認識，也應該對國外的主要議題，有更豐富的瞭解。但是，如何在有限的時間中容納各層次的多元議題，當然也必須有所取捨。相關的教材仍相當不足。此外，多元文化課程的目標不應僅是提高認知層次的敏銳度，也要能夠產生行動實踐的效果，因此，課程設計也需要特別考慮。

因為是研究所課程，培養學生進行相關研究也是實踐的作法。此外，由於人數通常在二十人以內，因此，可以在課堂中，同時設計各類型的教學活動，例如影像觀看討論，不同族群代表的演講或現身說法，或者同學自行扮演教師，自行設計教學單元等，在多元文化的課程中，學生藉各種對話、互動、觀察的探索，可以更豐富的體驗多元的文化經驗與豐富的內涵，使教學效果更能深入。



註 釋

- (1) 這是 2004 年度下學期關於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的課程。
- (2) 以下討論，部份摘要自張錦華（2003）。
- (3) 例如：執政的民進黨在 2004 年發佈「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中，強調各族群在國家中共生共榮。
- (4) 例如 Okin 在其編著的 *Is Multiculturalism Bad for Women* 一書中，即舉例討論法國要不要允許在公共學校中讓回教女生穿頭巾？要不要允許來自阿拉伯和非洲移民的一夫多妻制？Okin 並舉出許多宗教文化中男性控制女性的問題，例如陰蒂切除、強迫嫁給強姦者、以及對女性施暴，剝奪女性工作權、生存權、人身自由尊嚴等問題（1999: 13-20）。
- (5) Kymlicka, 1989 & 1995；並請參見林火旺的討論（1998：259）。
- (6) 本論文限於篇幅和主題，並未涵蓋這部份的課程設計，有興趣者，可參考張錦華老師教學網站中的課程綱要。
- (7) 以這門「多元文化論與傳播研究」課程為例，2004 年的期末報告，同學分析了大陸配偶形象建構、家庭暴力加害者和受害者報導、沈默的外籍「第一夫人」（蔣方良）形象建構、新台灣之子的報導、外籍新娘媒介網站分析、台灣男同志與愛滋病的呈現、以及本課程教學效果評估報告等。其中蔣方良的形象分析和本課程教學效果評估兩篇論文投稿中華傳播學會，並被錄取發表。

參考書目

- 王秋穎（1992）。〈批判的成人對話教育家〉，劉焜輝（編）《人類航路的燈塔》，頁 192-239。台北：正中。
- 李紋鋒、張錦華（2005）。〈「多元文化論與傳播研究」課程效果評估——P. Freire 的批判教育觀點〉，「中華傳播學會 2005 年年會」論文。台北。
- 林火旺（2002）。〈宗教少數團體可否拒絕政府的教育？〉，《哲學評論》，25：1-37。
- 林文玲（2001）。〈米酒加鹽巴：「原住民影片」的再現政治〉，《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3：197-234。
- 夏曉鵠（2005）。〈失神的酒——初探酒與原住民社會的資本主義化過程〉，發表於「傳播與社群發展」學術研討會，中華傳播學會、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與傳播研究所主辦。
- 黃淑玲（2000）。〈變調的"Ngasal"：婚姻、家庭、性行業與四個泰雅聚落婦女〉，《台灣社會學研究》，4：97-144。
- 張錦華（2003）。〈從多元文化觀點檢視新聞採寫教科書——以原住民族群相關報導為例〉，《新聞學研究》，76：129-154。
- 鄭善福（2000）。《弗雷勒對話教育在成人基本教育上的應用——以上楓社區成教班為例》。中正大學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Al-Hibri, A.Y. (1999). Is Western patriarchal feminism good for Third World/ minority women? In J. Cohen, M. Howard & M. C. Nussbaum (Eds.), *Is multiculturalism bad for woman?* (pp. 41-46).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Bramlett-Solomon, S. (1989). Bringing cultural sensitivity into reporting classrooms. *Journalism Educator*, 44(2): 26-28.
- Dickson, T. (1995). Assessing education's response to multicultural issues. *Journalism Educator*, Autumn 1995, 41-51.
- Galston, W. A. (1995). Two concepts of liberalism. *Ethics*, 105, 519-520.
- Honig, B. (1999). My culture made me do it? In J. Cohen, M. Howard & M. C. Nussbaum (Eds.), *Is multiculturalism bad for woman?* (pp. 35-40).

-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Kymlicka, W. (1995). *Multicultural citizenship*.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Martindale, C. (1991). Infusing cultural diversity into communication courses. *Journalism Educator*, 45(4): 34-38.
- Okin, S. M. (1999). *Is multiculturalism bad for woma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Raz, J. (1994). *Ethics in the public domai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Spinner-Halev, J. (2000). *Surviving diversity*.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Stocking, S. H. & Gross, P. H. (1989). *How do journalists think? A proposal for the study of cognitive bias in newsmaking*. Bloomington, IN: ERIC Clearinghouse.